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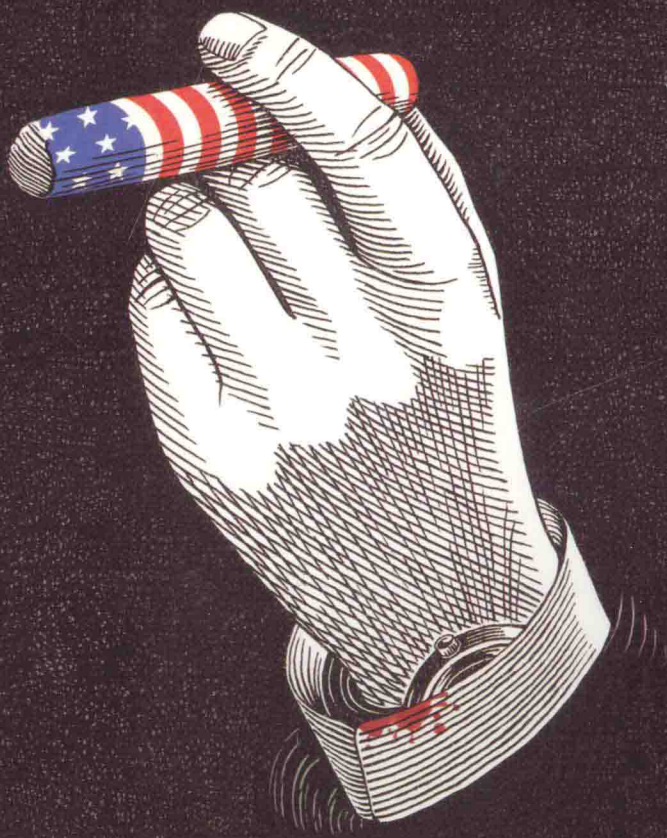
邪恶其实很简单，而不择手段的善良却很危险。

The
Fourth K

教子

马里奥·普佐 著

白岸杨 译





马里奥·普佐作品04

教子

马里奥·普佐 著

白岸杨 译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教子 / (美) 普佐 (Puzo, M.) 著 ; 白岸杨译 . --

南京 : 江苏文艺出版社 , 2014.4

(读客全球顶级畅销小说文库)

书名原文 : The fourth K

ISBN 978-7-5399-6745-5

I . ①教… II . ①普… ②白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—美

国—现代 IV . ① 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3) 第 259930 号

THE FOURTH K © 1990 by Mario Puzo

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DONADIO & OLSON, INC.

through BIG APPLE AGENCY, INC., LABUAN, MALAYSIA.
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:

© 2014 Shanghai Dook Publishing co.Ltd., China

All rights reserved

中文版权 ©2014 上海读客图书有限公司

经授权, 上海读客图书有限公司拥有本书的中文 (简体) 版权

图字 : 10-2013-526 号

书 名 教子

著 者 (美) 马里奥·普佐

译 者 白岸杨

责任编辑 丁小卉 姚 丽

特约编辑 朱双南 吴 涛

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

策 划 读客图书

版 权 读客图书

封面设计 读客图书 021-33608311
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, 邮编 : 210009
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印 刷 北京海石通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890mm x 1270mm 1/32

印 张 14.25

字 数 340 千

版 次 2014 年 4 月第 1 版 201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399-6745-5

定 价 45.00 元

如有印刷、装订质量问题, 请致电 010-85866447 (免费更换, 邮寄到付)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第一部

/受难日至复活节

第一章

奥利佛·奥利芬特已经整整一百岁了。可他一点都不糊涂，头脑依然清楚得很。对他来说，这并非幸事。

他思路清晰，同时又工于心计。仗着这个本事，他明明干过许多有悖道德的事，却总能保证问心无愧。日常生活中其实处处陷阱，不过奥利佛的精明谨慎却保证他从不失足——他不结婚，不从政，也绝不信任朋友。

距离白宫仅仅十英里处，有一座安保严密、僻静隐蔽的大宅子。奥利佛·奥利芬特是美国最富有的人，或许还是最有权势的公民，此时他就在这所宅子里等人。要来的人是他的教子，也是美国总检察长，克里斯蒂安·克里。

奥利芬特不仅精明，还颇具个人魅力，正是这两点造就了他的权势。虽然他已届百岁高龄，依然有很多大人物信赖他的分析，谋求他的高见，甚至把他尊为“先知”。

作为历任总统的顾问，先知曾经一次又一次成功地预言了经济危机、华尔街金融崩溃、美元贬值、外资逃离以及油价暴涨等事件。他还预言了苏联的政治运动，以及民主共和两党中的老对手出乎意料的握手言欢。不过最重要的是，他已经积累了百亿美元的财富，因此，这样一位富翁的建议，哪怕有错，也理所应当

受到重视。更何况，先知的建议几乎总是对的。

耶稣受难日当天，先知心中惦记的只有一件事，就是他的百岁大寿庆典。这次庆典将在白宫的玫瑰花园举办，就在这个复活节，而主办者不是别人，正是当今美国总统，弗朗西斯·埃克萨威尔·肯尼迪。

借着这件盛事，先知可以好好地喜庆一番。他允许自己虚荣这么一次，是因为在这短暂的时刻，全世界会再一次记起他的大名。这将是最后一次登台亮相了，想到这点，他悲从心来。

罗马，受难日当天，七名恐怖分子正在为刺杀罗马天主教皇做最后的准备。这个由四男三女组成的团伙相信他们是全人类的解放者，并自称为“暴力基督”。

该团伙的头领是名意大利青年，深谙恐怖主义的各种门道。为了这一次专门行动，他给自己取了个代号叫“罗密欧”。这个名字很符合年轻气盛的他对世人的讥讽之心，另外，这个代号也显得有几分悲剧色彩，令他对人类理性的情感都变得温柔了。

受难日傍晚，罗密欧在“国际百人先驱团”提供的一处安全藏身地休息。他的床单皱巴巴、脏兮兮的，到处是烟灰和日夜积累的汗渍留下的污迹。他就躺在这样的床上，看一本平装的《卡拉马佐夫兄弟》。他的腿部肌肉一阵阵痉挛，可能是紧张，也可能是害怕。无所谓，反正总会过去的，以前一直这样。不过这一次的任务很不同，很复杂，无论他的体力还是精神都面临极大的危险。完成这一次任务，他就会成为真正的“暴力基督”。这个名字真够假模假式的，他一想起来就忍不住要笑出声。

罗密欧本名阿曼多·齐安奇，父母均来自上流社会的富裕之

家。他在一种既充满宗教气息，又慵懒、奢侈的环境中长大。这样的教养和他的禁欲天性格格不入，因此，他十六岁时就宣布放弃一切世俗享受，并脱离天主教。如今他二十三岁，对他来说，刺杀天主教皇难道不正是最激烈的反叛行为吗？不过，罗密欧心中一直存在某种迷信的恐惧。孩童时期，他是由一位戴着红帽子的大主教施行坚信礼的。罗密欧一直记得那种不祥的红色，跟地狱火焰的颜色一模一样。

就如同他在一场场仪式中获得了上帝无比的应许一样，罗密欧也准备好犯下一桩无比恐怖的罪行。他的真名会因此尽人皆知，并被千百万人诅咒。他还会遭到逮捕，这也正是计划的一部分。可是，迟早，他，罗密欧，有一天将被尊奉为英雄，因为严酷的社会秩序正是在他的努力下而改变的。在本世纪臭名昭著的人物，到了下一个百年往往受到众人景仰，反之亦然。想到这一点，他不由一笑。几百年前，正是那位以“纯真”命名的教皇^①发布了通谕，批准了宗教酷刑的施行；同样是他，也曾因为宣传真正的信仰和解救异教徒的灵魂而广受称颂。

他计划刺杀的这位教皇将被封为圣徒，他竟然要致使一位新的圣徒诞生，这让他感到莫大的讽刺，因为他痛恨所有的教皇：什么教皇英诺森四世、教皇皮乌斯，还有教皇本笃。这群人将自己的累累恶行都披上了神圣的外衣，他们大肆敛财，还镇压人们对自由的真正信仰。这些教皇就是一帮傲慢自大的巫师，翻云覆雨，肆意愚弄和欺骗无知的民众和轻信的教徒，从而将世间悲惨捂得严严实实。

① 即下文的教皇英诺森（Innocent）四世。

作为“暴力基督”中“百人先驱团”的一名成员，他，罗密欧，要帮助大众破除这残酷的魔法。这个组织就是人们口中所说的恐怖分子，其成员遍布日本、德国、意大利和西班牙，甚至还涉足郁金香之国荷兰。不得不说的是，美国境内至今还没有“百人先驱团”的力量。什么民主的天堂，什么自由的发祥地，这个国家所谓的革命者不过是一些文弱书生，见血就晕。他们得先警告所有人员撤离，然后才敢往空荡荡的楼里扔炸弹；他们理想中的反叛行动就是在州议会大厦的台阶上公然性交。真是一帮不上台面的家伙！难怪还从来没有美国人加入这个真正革命的先驱团。

罗密欧暂时收回他天马行空的思绪，去他的吧，其实他也不知道组织里到底有没有一百人，没准儿才五六十个。一百不过是个象征性的数字而已，但是这样的象征数字能够煽动民众、诱惑媒体。只有一件事他能肯定——他本人就是“百人先驱团”的一员，他的朋友兼同伙亚布里尔也是。他们一同参与这次刺杀行动。

罗马城中的某一所教堂此时响起了受难日的钟声，快到傍晚六点了。再过一个小时，亚布里尔就会到来，检查他们这次复杂的行动是否已万事俱备。这会是一盘布阵精妙的棋局，而刺杀教皇只是开局第一步，接下来还有一连串的大胆行动。浪漫到骨子里的罗密欧因此而激情澎湃。

罗密欧这辈子唯一敬畏的人就是亚布里尔，是真心实意地敬畏。亚布里尔什么都懂——政府的背信弃义、法律部门的虚伪暴利，以及理想主义者危险的盲目乐观。就算是最狂热的恐怖分子发生出乎意料的变节，也能被他所察觉。不过最重要的是，亚布里尔简直就是个革命斗争天才。大多数人都多少有那么一点惻隐之心，而亚布里尔对此则嗤之以鼻。他的心中只有一个目标，就

是要解放未来。

对亚布里尔的冷酷无情，罗密欧实在是望尘莫及。罗密欧谋杀过无辜民众，背叛过父母亲朋，还刺杀了一位曾保护过他的法官。政治谋杀或许是疯狂的行为，这一点罗密欧也懂——他愿意付出代价，但是有一次亚布里尔对他说：“如果你不能往幼儿园里扔炸弹，你就不是真正的革命者。”罗密欧的回答是：“这种事我绝对不会做。”

但是刺杀一位教皇，他可以做到。

不过，他已经在罗马度过好几个漆黑的夜晚，恐怖的小鬼魅如同初生的梦魇般爬满了他的全身。他则一身大汗，汗水透骨冰凉。

罗密欧叹了口气，在肮脏的床上翻了个身，下床。趁着亚布里尔还没到，他先去冲个淋浴，然后刮了刮胡子。他知道自己的干净外表在亚布里尔眼里会是个好兆头，说明他正斗志昂扬地迎接即将到来的任务。跟众多酒色之徒一样，亚布里尔对整洁的仪容也有着某种程度的执着。而罗密欧是个真正的禁欲主义者，他甚至不介意在粪堆里生活。

罗马的街道。亚布里尔正去找罗密欧，他走路时保持着一贯的谨慎和警惕。其实行动完全依赖于内部的安全保障，也就是成员的彼此忠诚，以及“百人先驱团”的团结统一。但是这些成员，甚至连罗密欧都不知道这次任务到底有多大规模。

亚布里尔是阿拉伯人，跟很多阿拉伯人一样，他看起来完全就是个西西里人。他面容消瘦，脸色黝黯，但是下巴部分却格外粗实厚重，就好像那里多长了一层骨骼似的。闲来无事的时候，

他也会蓄起一副又黑又亮的胡须，遮挡住粗阔的下巴。不过一旦他参与某次行动，就会把胡子刮得干干净净，就好像死神总是以真面目示人。

亚布里尔的眼珠是淡褐色的，黑发中偶尔露出几缕花白。他有着厚实的胸膛和肩膀，倒是和他那坚毅的下巴相呼应。因为上身短，他的双腿显得很长，这样一般人就看不出来他的力气有多大，但是他眼神中的机警却是无论如何都藏不住的。

亚布里尔对“百人先驱团”的整套观念都十分厌恶，觉得那不过是一种时髦的公关伎俩。他对该组织完全放弃一切物质享受的做法也不以为然。像罗密欧一样，这些人都是一帮学院派的革命者。他们的理想主义中有太多浪漫成分，鄙视任何妥协。亚布里尔明白，面包要想发酵得好，就得有一点点腐败，革命也是如此。

亚布里尔很早以前就放弃了一切空洞的道德标准。他和某些人一样，确信自己已经全身心投入到改良人类社会的使命中，因此觉得问心无愧。有些行动完全出于他的一己私利，而他毫无顾忌，比如他和一些阿拉伯石油大亨签订私人合同，为他们刺杀政治对手。还有几次零星的谋杀行动，是为某些新兴的非洲国家首领干活，这些人都在牛津大学受过教育，已经学会买凶杀人了。还有个别几桩恐怖行动，是为世界上各路受人敬仰的政界大佬干的——他们一手遮天，只差操控生死了。

他干过的这些事，“百人先驱团”毫不知情，当然他也从来没有跟罗密欧透过口风。亚布里尔从荷兰、英国以及美国的石油公司获取资金，还从俄罗斯和日本的情报部门拿钱。很久以前他进入这一行时，甚至还参加过一次非常秘密的处决行动，美国中情局给的钱。不过所有这些都是陈年往事了。

现在他日子过得很滋润。他绝不是什么禁欲主义者——毕竟，他是受过穷的，尽管并非出身寒门。他酷爱醇酒美食，偏好奢侈酒店，还享受赌博刺激。他特别沉迷于女人肉体所带来的欢愉，为此不惜用钞票、礼物和个人魅力来换取。但他十分惧怕爱情。

尽管有这些“革命者的弱点”，亚布里尔在圈子里仍然大名鼎鼎，因为他有超人的意志力。他毫不畏惧死亡，这或许并不稀奇，但是他还有个独一无二的特点，就是根本不怕痛。恐怕正是因为这一点，他才能如此冷酷无情。

经过这么多年，亚布里尔逐渐证明了自己的实力。不管是身体上还是心理上的任何折磨，都丝毫动摇不了亚布里尔。他曾经在希腊、法国和俄罗斯蹲过监狱，还曾遭到以色列安全部门连续两个月的审讯，结果他们的专业手段反倒引起了他的敬佩。最后他们在他面前一一落败，也许因为他有什么特殊手段，可以让身体在遭受折磨的时候失去感觉。时间长了，大家都知道亚布里尔就是一块花岗岩，在疼痛面前坚不可摧。

当他捕获猎物的时候，经常利用自己的魅力迷惑对方。他认识到，疯狂正是他的魅力所在，同时也是对方惧怕的原因。因为他施暴时并不带恶意，这使他显得尤其疯狂。总而言之，他是个无忧无虑的恐怖分子，日子过得有滋有味。此时此刻，即便他正在准备人生中最危险的一次行动，却仍然尽情享受罗马城的美好——街道上弥漫着芬芳气息，受难日的暮光中，连绵不绝的钟声在全城的教堂中敲响。

一切就绪。罗密欧的手下干将均各就各位，亚布里尔自己的小队第二天就要到达罗马了。两组骨干力量分别待在不同的藏身地，对外唯一的联系就是两组的头领。亚布里尔知道这将是一个

伟大的时刻，意味着即将到来的复活节以及之后的日子都将获得创造和重生。

他，亚布里尔，将引导各个国家沿着他们原来不愿涉足的道路前行。他将甩掉所有的幕后老大，他们不过是他手中的棋子，都要为他去送死，可怜的罗密欧也不例外。除非临阵退缩或者死亡，整个计划不可能失败。只不过，说句心里话，还有百分之之一的可能性，就是时间安排出现了疏漏。不过整个行动安排的复杂与巧妙都让他十分得意。亚布里尔停下脚步，欣赏着大教堂高耸的尖顶和罗马市民一张张愉快的笑脸，沉醉在自己对未来的大胆推测中。

有些人认为，仅仅依靠个人的意志、智慧和力量，就能改变历史的进程。亚布里尔也是如此，因此他并没有充分考虑历史中的偶然和巧合，也想不到会有人比他还要可怕。那些在严谨的社会体制内长大的人，那些一脸道貌岸然的当权者，他们远比亚布里尔更残忍、更无情。

罗马街道上到处都是前来朝圣万能上帝的信徒，个个一脸虔诚，欢乐融融。亚布里尔看着他们走来走去，心中充溢着自豪感，因为他知道自己是不可战胜的。亚布里尔压根儿不需要得到他们的“上帝”的宽恕，因为当他成就了极端的恶之后，必定会有善开始出现。

亚布里尔来到罗马城中一个比较贫穷的街区，这里的人禁不起吓唬，给他们一点点小钱就甘愿为你办事。夜幕降临，他走到罗密欧藏身的安全点。这是一栋古老的四层公寓楼，底层大厅是一个乡村风格的大院子，四周环绕着石墙，所有的公寓都由地下革命运动组织控制。罗密欧手下三名女干将中的一位放亚布里尔

进了屋。这个女人身材瘦削，穿着牛仔裤和蓝色的帆布衬衫。衬衫的纽扣几乎一直敞开到腰。她没穿胸罩，看不出胸部的圆润线条。过去她曾参加过一次亚布里尔的行动，他不太喜欢她，但是佩服她的凶悍。他们还吵过一架，这个女人当时并没有认输。

女人的名字叫安妮，她的头发乌黑发亮，留着跟电影里“豪迈王子”一样的发型，和她那方正强势的面孔一点都不配，但是却能够让人们注意到她的眼睛。这双眼睛炯炯发亮，带着怒意审视着每一个人，连罗密欧和亚布里尔也不放过。她还不太了解这次任务的全部内容，但是看到亚布里尔出现，就知道该任务一定意义重大，非同小可。她微微一笑，等到亚布里尔进屋之后，便一言不发地关上屋门。

亚布里尔不无厌恶地看着又脏又乱的房间。起居室里，脏兮兮的盘子、杯子还有吃剩的食物到处乱放，报纸随随便便扔在地板上。罗密欧手下的骨干有四男三女，都是意大利人。这几个女人都都不肯打扫——刺杀计划中竟然还包括收拾房间之类的活儿，这实在和她们的革命理想大相径庭，除非那几个男的也有份。而几个男骨干都是大学生，还很年轻，他们也同样支持女性权利平等。不过他们都是意大利母亲精心呵护的宝贝儿，也知道组织里会有后勤人员在他们离开之后清理房间，消除一切可能涉案的蛛丝马迹。于是大家彼此心照不宣，对房间的脏乱都采取视而不见的态度。这种默契只会让亚布里尔一个人感到不舒服。

“你们简直就是一群猪。”他对安妮说。

安妮冷冷地、轻蔑地打量着他：“我可不是管家婆。”

亚布里尔立刻看出了她的为人，她根本不怕他，也不怕其他任何人，无论男女。她是一个真正坚持信仰的人，甘愿为此上火

刑架。

罗密欧从楼上的房间里出来，快步跑下楼梯——如此英俊而且活力四射，安妮不由得垂下眼帘。他先是给亚布里尔一个热情实在的拥抱，然后带他来到屋外的庭院中，两人一起坐在一张不大的石凳上。春夜的空气中弥漫着浓郁的花香，还隐约有细碎嘈杂的声音，那是成千上万朝圣者在大斋期间罗马的大街小巷中喊叫和交谈。不过最响亮的声音仍然来自城中的教堂，几百只圣钟一上一下同时敲响，宣告复活节即将到来。

罗密欧点上一根烟：“我们大展拳脚的时候终于到了，亚布里尔。不管发生什么，我们都将千古流芳。”

他还真把浪漫当回事，亚布里尔觉得很可笑。罗密欧有强烈的个人荣誉感，亚布里尔对此多少有些鄙视。“应该是遗臭万年吧，我们对抗的可是历史久远的恐怖势力。”亚布里尔一边说，一边琢磨两人刚才的那个拥抱。于他而言，这样的拥抱本来纯属礼节客套，但此时却似乎洞穿肺腑，让他回忆起某种恐怖，好像他们是两个弑亲的逆子，就站在刚刚被他们联手放倒的父亲旁边。

庭院的围墙上有一圈昏暗的灯光，不过两人的脸都隐在暗处。罗密欧说：“人们终究会知道这一切是我们干的，但是他们会因此而颂扬咱们吗？还是说，他们会把我们描绘成一群疯子？管他呢！将来的诗人会理解我们。”

亚布里尔道：“我们现在可操不了这个心。”有时候罗密欧有点神经兮兮，这让亚布里尔很不自在，而且忍不住要怀疑这样一个人到底能不能成事。其实罗密欧早就用一次次行动证明了自身实力，别看他长得细皮嫩肉，头脑也不太清晰，却是个地道的危险分子。不过这两个人有本质的不同：罗密欧太无所畏惧，亚布

里尔则太老谋深算。

一年前在贝鲁特，两人在街上散步。走着走着，他们看见路上有个棕色的纸袋，满是食物的油渍，不过似乎已经空了。亚布里尔从旁边绕过去，但是罗密欧却一脚把纸袋踢飞，然后一下接一下地踢，直到它落进路边的排水沟里。毕竟天性不同：亚布里尔相信世上到处隐藏着危险，而罗密欧则天真地信任一切。

两人的差异还不止这些。亚布里尔长得很难看，他生了一双小眼睛，褐色的眼珠如同大理石一般，罗密欧则堪称美男子；亚布里尔因丑陋而自豪，罗密欧却因英俊而羞愧；亚布里尔老早就懂得，单纯的人一旦坚定地投身政治革命，往往会走上杀人之路。罗密欧后来才渐渐明白这个道理，经过理性思考之后，他勉强接受了自己的转变。

罗密欧的英俊外表让他在情场上颇为得意，其家族财富又保证了他在经济上也一直很宽裕。罗密欧并不傻，知道自家的财富来路不正，所以很快厌弃了生活中的物质享受，转而沉溺于文学作品和学术研究中不能自拔，这又让他的革命理想更加坚定。自然而然地，他接受了那些教授的极端理论，坚信自己应该为建设一个更好的世界而贡献力量。

罗密欧的父亲，一个意大利人，在发廊里做头发花的时间比那些混迹高层的交际花还要多，罗密欧可不想成为这样的人，也不想用一辈子时间到处寻芳猎艳。最重要的是，他再也不会挥霍那些靠穷人的血汗劳动而获得的财富了。穷人必须获得解放，获得幸福，然后他才能感受快乐，他因此开始接触卡尔·马克思的著作，这些著作就是他一生中领受的第二次圣餐。

亚布里尔的转变则是发自内心，彻头彻尾的。他小的时候住

在巴勒斯坦，过着伊甸园一样的好日子。那时候他是个很快乐的孩子，聪慧过人，还非常听话——他特别服从父亲的管教，每天要听父亲给自己读一个小时的《古兰经》。

他们的家是一栋豪宅，仆人成群。虽然坐落在沙漠地带，但是他家巨大的草坪却四季常青。在亚布里尔五岁的某一天，他的生活蓦地从天堂跌落到地狱。深爱的父母忽尔人间蒸发，家中的别墅和花园也化为乌有，只剩下一团团紫色的烟尘。突然之间，他就住进了山脚下一个肮脏的小村子，成了靠亲戚接济过活的孤儿。他手头唯一值钱的东西就是父亲留给他的那本《古兰经》，这本经书印在上等小牛皮卷上，图案是金灿灿的，文字是漂亮饱满的蓝色。他一直记得父亲高声朗诵的声音，按照穆斯林的传统，字字句句都准确无误。真主给予先知穆罕默德的命令都是不容置疑、无可辩驳的。亚布里尔长大之后，曾经对一位犹太朋友说过：“《古兰经》可不是《妥拉》律法。”然后两人都大笑起来。

显而易见，他被逐出了天堂，不过好几年之后他才完全明白整件事情的来龙去脉。原来，他父亲一直秘密支持巴勒斯坦解放组织，是地下运动的头目。父亲被人出卖，在一次警方突袭行动中遭射击身亡。他们家的别墅和花园也被以色列人炸毁，之后母亲也自杀了。

亚布里尔成为恐怖分子的确是再自然不过的事了。他的亲戚和当地学校的老师都教育他要仇恨所有犹太人，但是他们的教化却不甚成功。他仇恨的是自己的真主，因为要不是他，儿时天堂般的日子不可能说没就没。十八岁，他把父亲的那本《古兰经》卖了一大笔钱，然后去贝鲁特上大学。在大学里，他把大部分钱都花在女人身上，两年以后，他成了巴勒斯坦地下组织的成员。